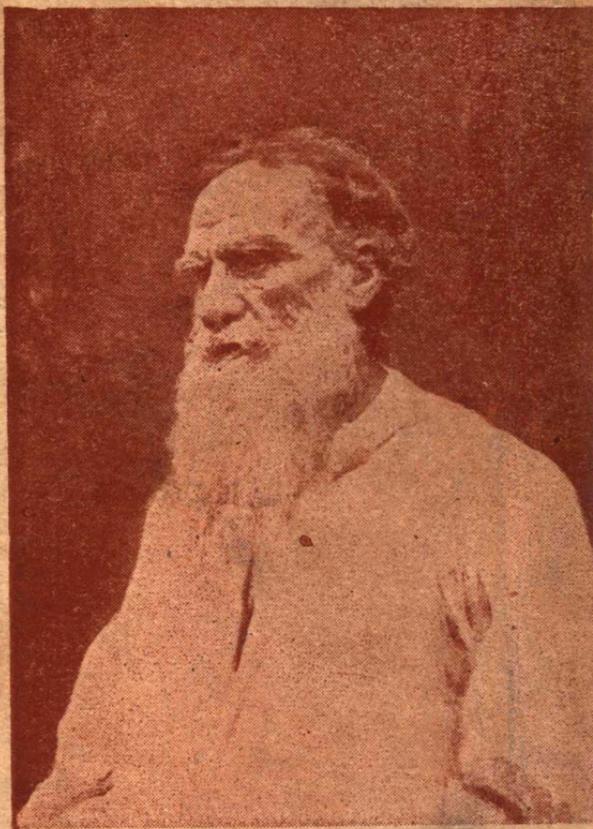


種七第譯選著名學文典古

哥薩克人

俄國 L·托爾斯泰著

侍桁譯



社務服化文際國

譯選著名學文典古
種七第

人克薩哥

著泰斯爾托·L國俄
譯· 桁 侍

行印社務服化文際國

哥薩克人

(全一册)

版權
所有

著者
譯者
出版者

俄國 L·托爾斯泰
侍
者
者
者

國際文化服務社
上海虹口乍浦路七五至七七號
北平西單北大街一一三號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二月上海新版

譯者小引

「哥薩克人」在俄國最初出版的年代是一八六三年，所以應當是屬於托爾斯泰的初期的作品的。

托爾斯泰於一八五一年，他二十三歲的時候，到了高加索，任候補士官約有兩年。這兩年的生活，使他留下了許多描寫高加索的小說，而「哥薩克人」可以說是最主要的，最長的一篇。這些小說，無疑地都是作者親身的經歷，而其寫法也是半自傳式的。

「哥薩克人」也像其他托爾斯泰的小說——或甚至是同時代的俄國小說——一般有極詳盡的心理分析，與自然界的描繪，這也許不大合乎現時一般中國讀者的口味了。但是高加索的景象，以及哥薩克人，是將永遠因這書生動地留存後世吧。

托爾斯泰寫作「哥薩克人」的經過，據我所根據的冒德夫婦的英譯本上的序言說：

「……『哥薩克人』是托爾斯泰發表他的偉大的小說『安娜喀萊尼娜』與『戰爭與

和平」之前的最後的一部小說。他從好幾年以前，就動手寫它，但是僅在他因為金錢的緊急的需要時，才得被迫而完成。

「在他結婚之前不久，他因為在雅斯那雅·坡黎雅那自己創辦的小學裏，受了過度的疲勞，動身到薩瑪拉去養息，而在途中在莫斯科停留了幾天。有一天晚上，他到俱樂部去，看見他的兄弟賭牌輸了許多錢，大不高興，可是不久他和一個陌生的人賭起中國式的台球來，他輸了一千盧布。因為當時手頭並沒有這筆錢，他想起了『哥薩克人』未完成的原稿，於是他立即將此原稿賣給當時很有權勢的月刊編者卡特柯夫，並為他完成了這作品。他曾經計劃寫這書的第二部，可是永沒有完成。」

這書雖是在作者經濟的窘迫之下完成的，但在當時仍獲有極大的成功與榮譽。同樣據冒德的序文說：

「在他結婚的許久以後，當他又離開了薩瑪拉省的時候，一個哥薩克人帶着給俄皇的申請書，在赴聖彼得堡的路上，騎馬到了雅斯那雅·坡黎雅那，希望一見托爾斯泰，他帶來了哥薩克人對作者的致敬，這個於五十年代之初曾經生活在他們之間的俄羅斯候

補士官，他們還記得的很清楚。

「當時瑪麗安娜已經和一個哥薩克人結婚了，我們不曉得她拒絕了這個最偉大的俄國作家是否曾經懊悔過。」

從哥薩克人事後對托爾斯泰的致意這事實來看，這書中的描寫定然相當真實；而冒德先生關於瑪麗安娜所發的疑問，凡是閱過這小說的讀者，都會覺得有趣的吧。

約在十三四年以前，我曾經從英譯本譯過郭果爾的兩篇小說，於是在幾年之後，有人從俄文原書重譯過。那個譯者說我的轉譯簡直要不得，所以有複譯的必要。因此我很自戒，並願意把這些工作保留給那些俄文專家，可是等了十多年，也並未見到有過什麼俄國文學作品直譯本的出現，實在等得有些使人不耐煩了。「老牛破車再拉一陣吧！」我想。至於聲明這譯本是僅給無法接近俄文原書的人看的——大概是沒有必要吧。

一九四二年七月

書中人物

德米特里（米蒂亞）·安得萊遲·奧萊甯。

伊凡（萬紐夏）——他的僕人。

烏麗塔（烏麗蒂加）婆婆——一個哥薩克老婦人。

瑪麗安娜（瑪麗安加）——她的女兒，哥薩克美人。

盧加施加（盧加，「馬克」），別號「攫取者」——青年哥薩克勇士。

藹里亞斯·瓦希里遲——烏麗塔的丈夫。哥薩克聯隊中的「教師」。

藹洛施加伯伯或爹爹——老哥薩克人，名獵士。

佛姆施金——哥薩克人。

藹爾古肖夫——一個哥薩克醉鬼。

斯泰普加——盧加施加的啞姊姊。

貝雷慈基王子——一個青年軍官。

烏斯屯加——哥薩克女兒，貝雷慈基的意中人。

拉朱特加——瑪麗安娜的小弟弟。

顧爾加——一個哥薩克人。

杜娜義加（冬加）——一個女兒。

布爾拉克伯伯——老哥薩克人。

哥薩克人

第一章

莫斯科已經沈靜起來。在寒冬的街道上，偶而還可以聽見車輪聲。屋窗裏已經沒有光亮，街燈都已熄滅了。從教堂的塔樓上，響起鐘聲，籠罩着那睡眠的城市，使人知道已將近清晨時候，街道是空空的。時有一輛雪車，從雪砂的泥濘中滑過，轉向另一街道的牆角，車夫停留着等待乘客。有一個老婦人正走向教堂去，教堂裏擺得零亂的幾盞蠟燈，已經燃起，火紅的光線影射着神像架鑲金的邊緣。工人們經過悠長的冬夜。已經起床，正準備去工作。但是對於那些大人先生們，這還是傍晚時候呢！

從希佛萊酒店的窗扉的裂縫間，還可以看見燈光，在這種時刻，那是違法的事。在酒店門前，擁聚着一輛馬車與幾輛雪車。還有一輛郵政雪車，也停在那里。看門人渾身

裹得緊緊的，冷得難堪，像是正躲藏在房角裏。

「這種胡扯，究竟有什麼道理呢？」茶房心裏這樣想，他正坐在大廳裏，面孔上顯着憔悴的樣子。「在我當班的時候，總是遇到這種事！」

從大廳隔壁燈火輝煌的小屋裏，可以聽見三個青年人的聲音。在屋裏的桌子上，擺着殘餘的酒菜。一個樸素潔淨而瘦弱矮小的男人，坐在那里，用親切而疲倦的眼光，望着那正要離別的友人。另一個高個子，手裏弄着鑲鍵，躺在靠近桌邊的沙發上，桌上擺着許多空酒瓶。第三個人，身穿一件新羊皮大衣，正在屋內徘徊，他時常停住脚步，用手指挾破一個杏仁，他的手指粗壯，指甲修得分外乾淨。他不斷地微笑着，像是想起什麼事情的樣子，他的眼睛和面孔都在閃光。他作着手勢，熱心談話；但很顯然的想不出他所要說的話，響在他嘴唇上的話語，像是不能表現出他心裏所感覺的一切。

「現在我可以說出來了，」旅人說。「我不是替自己辯護，但我至少要你理解我如我理解我自己一樣，而不是對這問題採取膚淺的看法，你說，我對待她很壞？」他向着那個以親切的眼光望着他的人繼續說。

「是的，是你的不對。」後者說，他的樣子是表現出更親切更疲倦了。

「我曉得，你爲什麼講這話，」旅人接着說。「你以爲被人愛與愛人，其幸福是同樣地偉大，一度得到它，就應當一生認爲滿足的。」

「是的，好朋友，那是十分滿足的，在滿足以上的了，」那個樸素矮小的人張合着他的眼，這樣說。

「但爲什麼一個人不應當也來愛人呢？」旅人說，沉思着，好像憐憫地望着他的朋友。「爲什麼一個人不應當愛？愛情沒有來……不，被人愛是一件不幸的事！當你僅能接受，而不願也不能報答時，因此使你發生罪過的感覺，這是一件不幸的事，上帝呀！」他揮動着他的胳膊。「但願這些事情能夠合理地發生！然而這種事向來是錯亂的，不能依照我們的心願——它要來就來。就好像我偷盜了那愛情一樣！你也這麼想。不要否認，你必定是這麼想的！但是你會相信嗎？——在我的一生中，我所做過的一切愚蠢與可怕的事情中，這是一件我不願也不能悔恨的事。無論在起頭或是在後來，我從沒有有意識地欺騙過我自己或是她。最初我覺得好像是我終於戀愛了；但是後來，我發見我

是下意識地在欺騙着我自己，像那樣的戀愛是不可能的，於是我不再繼續下去，於是她走了，於是……我不能這樣做是我的過錯嗎？當時要我怎麼做呢？」

「喔，不過現在這一切都已成過去了！」他的朋友說，燃起一支香煙振奮精神，「祇是你從來沒有戀愛過，你不知道愛情是什麼！」

那個身穿羊皮大衣的人還要再繼續說下去，把手放在他的頭上，但是表示不出他想要說的話。

「從來沒有愛過！……是的，對極了，從來沒有過！但是在我的心中，我畢竟有一種戀愛的欲望，而且再沒有任何事是比這種欲望更強烈的了！然而，我再講，這樣的愛情是存在的嗎？總像是有些東西不完全似的。好吧！這樣談論有什麼用處呢？我把生活弄得七亂八糟了！好在這一切現在都已成過去；這點你說得很對，我覺得我正在開始一種新生活。」

「你還是會把他弄得七亂八糟的，」那個躺在沙發上撥弄着鑲鍵的人說。但旅人並不聽他的話。

「我在憂鬱，可是我又高興去的，」他接着說，「爲什麼我憂鬱呢，我不曉得。」於是旅人繼續講他自己的事，毫不注意這種事並非像對他自己那樣也使旁人有趣的事。一個人再沒有像在自己精神的狂歡中更爲自私的了。在這樣的時候，好像世界上的事再沒有比他自己更重要更有趣的了。

「德米特里·安德萊遲！馬伕已經不能再等了！」一個青年農奴說，他穿着一件羊皮大衣頭上裹着一條圍巾走進房裏來，「從十二點鐘馬就等在那里，現在已經是四點鐘了！」

德米特里·安德萊遲望着他的農奴萬紐夏，那纏在萬紐夏頭上的布帶，他的毛氈的靴子，以及那磕睡的面孔，像是在招呼他的主人走向一種勞苦，艱辛，而活動的新生活裏去。

「不錯！再會吧！」他說，縲着他大衣上未扣好的鈕扣。

雖然他的朋友勸他再多給馬伕一筆小賬，叫他多候一會兒，可是他却戴上他的帽子，走到屋子中間。於是朋友們互相抱吻一次，接着又是一次，停了一會兒，再來一次。

那個身穿羊皮大衣的人，走向桌邊，喝乾了一杯香檳酒，於是握着那樸素矮小的人的手，羞赧地說：

「喔，我說出來也沒有關係……我必要對你坦白的，因為我喜歡你……當然你愛她——我總是這樣想——是不是？」

「是的。」他的朋友回答，更溫和地微笑着。

「可是也許……」

「先生，已經命令我熄燈了，」那個瞌睡的茶房說，他曾靜聽了這談話的後半部，心裏奇怪爲什麼大人先生們老是談論同一的一件事。「賬單我拿給那位？給您嗎，先生？」他曉得他應當交給那一個的，轉身對着那個高個子。

「交給我，」那個高個子答道，「多少錢？」

「二十六個盧布。」

高個子想了一下，但是什麼話也沒有說，把賬單放進口袋裏。

另外兩個人繼續着他們的談話。

「再會，你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！」那個矮小樸素的人說，露出和善的眼色。

兩個人的眼裏都含着淚了。他們走向門口去。

「啊，還有，」旅人轉身對那個高個子羞赧地說，「你能不能替我付清希佛萊的賬，然後寫一封信通知我？」

「好啦，好啦！」高個子說，戴上他的手套。「我多麼嫉妬你！」當他們兩個走到門口時，他突如其來地說了這麼一句。

旅人坐上雪車，用羊皮裹着身子，於是說：「好啦，走吧！」他甚至坐在雪車裏移動了一下，像是讓座給那個說是嫉妬他的人；他說話的聲音已經顫抖了。

「再會吧，米蒂亞！我希望上帝保佑你……」高個子說。但是他的希望却是對方趕快走路，因此他沒有講完他的話。

他們沉默了片刻。於是有一個人重新說：「再會，」同時有一個人喊道：「好啦，」這時馬夫拉起了馬韁。

「嘿，藹里沙！」他們兩個朋友中的一個叫着，於是另一個馬夫和幾個趕雪車的開

始動了，他們的舌頭發着響，也拉起馬韁來。於是僵硬的馬車輪便在冰凍的雪地上嘶啦嘶啦地轉動起來了。

「奧萊甯真是一個好人！」一個朋友說。「但這是怎麼一種想頭呢，到高加索去，而且還是作一個士官見習生！我怎樣都不會這樣作的：你明天到俱樂部裏去吃飯嗎？」

「去的。」

他們分手了。

旅人覺得暖熱起來，他的羊皮像是太熱了。他坐在雪車底下，解開了大衣，三匹毛皮蓬鬆的馬拖着車經過一條一條的黑暗的街，路過許多房屋是他從來沒有見過的。由奧萊甯看來，只有長途旅行的客人才經過這些街道的。他身邊的一切都是黑暗，沉默而陰森，但是他的靈魂是充滿着回憶、愛情、悔恨、以及一種愉快的含淚的情感。

第二章

「我喜歡他們，非常喜歡！……都是上等的人！……好極了！」他一再返覆着，覺

得要哭泣起來了。但爲什麼他要哭泣呢；誰是上等的人；什麼人是他所這麼喜歡的——這些都不是他十分瞭然的。他仔細望着某一家房屋，詫異那爲什麼建築得這麼古怪；有時他詫異那郵童與萬紐夏，和他那麼沒有關係，却和他一起坐得那麼近，而且一同受着馬蹄顛躑在冰凍的雪地上的簸動。於是他再度反覆着：「上等的……非常喜歡！」他甚至更這樣說：「這事使人戀戀不捨……好極了！」可是他在詫異爲什麼說出這樣的話。「天哪，我喝醉了嗎？」他問着自己。他喝了兩瓶葡萄酒，然而不完全是酒這樣影響着奧萊甯。他回憶起在他離別時，人們對他所說的一切熱誠、羞赧、自然的（他自己如此相信）友情的言語。他回憶起握手，互視，沉默的瞬間，以及當他坐上雪車時，那叫着「再會，米蒂亞！」的聲音，他回憶起他自己的慎重的坦白。這一切對於他都含有感動的意義。不僅是朋友和親戚，不僅是那些曾經對他冷淡的人們，就連那些不喜歡他的人們，在他離別之前，就像人們在懺悔或臨終之前一般，都開始歡喜他了。

「也許我不再從高加索回來，」他想着，於是他覺得他是愛他的朋友們以及朋友之外的人。他自己很難過，但是那般攪動着他的心的，像是自然浮現在他的嘴唇上般。一